

证券代码：688620

证券简称：安凯微

公告编号：2025-027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了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其在任期内恪尽职守，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做到了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报告内容客观、公正。

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5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确定2025年度审计费用。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1981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年12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年1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年12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7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9楼，首席合伙人为童益恭先生。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合伙人71名、注册会计师346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82人。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37,037.29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5,599.98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9,714.90万元。2024年度为91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包括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医药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等）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农、林、牧、渔业等，审计收费总额（含税）为11,906.08万元，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7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8,000万元的职业保险，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4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1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自律惩戒2次，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杨新春，注册会计师，2006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03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钟敏，注册会计师，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游泽侯，注册会计师，2007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年起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2019年开始在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了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杨新春、签字注册会计师钟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游泽侯近三年

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杨新春、签字注册会计师钟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游泽侯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75万元（含税），为公司提供的2024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6万元（含税）。2025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将依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结合公司年报相关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5年第二次专门会议，经与会全体独立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2024年度，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其在任期内恪尽职守，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做到了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为保持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继续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经与会全体董事表决，一致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2024年度，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其在任期内恪尽职守，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做到了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报告内容客观、公正。为保持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继续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四）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鉴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执业资质，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以来，一直严格遵守职业道德规范，遵照勤勉、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出具的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为保持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继续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五）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